附件1

油菜高产竞赛测产方法

一、理论测产

1.测产时间。根据各地气候特点，可选择油菜终花30天后，籽粒开始饱满发硬但未黄熟。

2.取样方法。根据种植面积、地力和油菜长势情况在示范田采用对角线选3-5个测产点，每个测产点取3-5m2样方，测算样点密度和亩株数。在每样点连续取10株，测定单株有效角果数（结实5粒以上）。每个点各选1个接近平均角果数的典型单株，在典型单株中部取10个、上下部各取5个有效角果，计数20个角果的粒数，测定每角粒数。千粒重按品种登记或审定公告的数值计算，测产系数为0.85。

3.计算公式。亩产（公斤）＝株数／亩×单株有效角果数×每角粒数×千粒重（g）×10-6×0.85。

二、实收测产

1.测产方法。在百亩方中选取有代表性的田块（面积不少于3亩），采用机械化联合收获实收测产（可以提前用无人机喷施“立收谷”等催枯剂后联合收获，不得分段收获），用水分测定仪测定水分含量，测定杂质含量，计算水杂含量。收割前由专家组对收割机进行清仓检查。田间落粒不计算重量。按标准水杂11%折算实际产量。

2.计算公式。实收折标准水杂产量（公斤/亩）＝[实收重量（公斤）/实收面积（平方米）]×666.7×[1-水分含量（%）] ×[1-杂质含量（%）]÷[1-11%]。